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May 2014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65(a)

2014年5月20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68/L.46和Add.1)]

68/273. 纪念《儿童权利公约》通过二十五周年大会高级别会议

大会，

强调《儿童权利公约》¹构成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标准，同时铭记各项《公约任择议定书》²的重要性，呼吁普遍批准和有效执行这些文书以及其他人权文书，

欢迎有史以来批准国家最多的人权条约《儿童权利公约》通过二十五周年，并确认《儿童权利公约》及其各项《任择议定书》订立了一整套关于儿童保护和福祉的国际法律标准，

确认尽管取得了进展，但世界许多地区儿童处境依然危急，确保充分实现儿童权利仍存在许多挑战，在这方面，《公约》二十五周年是一次各国反思执行方面的差距，采取更多措施确保儿童权利的机会，

1. **决定**在2014年11月20日《儿童权利公约》¹通过二十五周年之际召开一次大会高级别会议，该高级别会议将包括一次开幕全体会议和一次有儿童实质性参与的互动式小组讨论；

2. **又决定**，除大会主席和秘书长与会外，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主任、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负责暴力侵

¹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577卷，第27531号。

² 同上，第2171和2173卷，第27531号；第66/138号决议，附件。



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儿童权利委员会主席和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特别报告员以及代表各区域组发言的会员国也将在高级别会议的开幕会议上发言；

3. **还决定**互动式小组讨论将由大会主席在与各区域组协商后邀请两个会员国主持；

4. **请**大会主席以透明方式并与会员国协商，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最后敲定高级别会议的组织安排，包括确定互动式小组讨论的主题和小组成员，同时适当考虑性别均衡、公平地域分配和儿童的实质性参与；

5. **鼓励**所有会员国、观察员国和观察员派出尽可能最高级别的代表出席高级别会议，并使本国代表团组成中包括儿童和青年；

6. **邀请**联合国所有相关实体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间、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尽可能最高的级别参加高级别会议；

7. **请**大会主席拟订一份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感兴趣、可参加高级别会议的代表名单；

8. **又请**大会主席考虑透明度和公平地域代表性原则，及时拟订一份经认可可参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活动或与其有合作关系或伙伴关系的非政府组织代表以及其他可参加高级别会议的相关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学术机构和私营部门代表的名单，提交会员国供其在无异议的基础上审议，并提请大会注意这一名单；³

9. **还请**大会主席在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支持下，编写一份高级别会议纪要，并提请会员国、相关联合国实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注意该纪要。

2014年5月20日
第87次全体会议

³ 清单中将包括拟议名单和最后名单。